联合培养学生入所须知

各位联合培养同学：

欢迎你们来中国科学院东北地理与农业生态研究所进行学习和从事科研活动。为更好地服务于联培学生，保障学生的合法权益，同时督促学生履行应尽义务，现将办理联合培养手续做如下说明。

**一、相关材料预审**

办理入所手续前两天将预审材料发送至邮箱limeng1987@iga.ac.cn，人事教育处回复同意来所后，方可到所。

预审材料：

1.联合培养学生到所学习申请表，需原学校导师、辅导员（盖所在学院章）、来所后合作导师签字

2.研究生身心健康及安全管理告知书（请仔细阅读，需本人手写签字）

3.联合培养学生信息采集用表

相关表格可在所网站下载（研究生教育-表格下载-联合培养表格）

**二、手续办理**

1.携带相关材料到人事教育处（研究生教育管理部）办理，具体材料如下：

（1）联合培养学生到所学习申请表原件

（2）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

（3）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4）联合培养协议（一式三份），合作导师和本人签字

（5）新进人员登记表

（6）研究生身心健康及安全管理告知书

（7）工商银行一类卡复印件并标注本人姓名、银行卡号、开户行

（8）公立医院体检报告（一个月内，包含血尿常规、肝肾功能、胸部正位片、眼科检查、内科检查、心电图等）

（9）意外伤害保险单（不低于一年）

2.一卡通办理：人事教育处（研究生教育管理部）开具《制卡通知单》，带U盘存电子版蓝底照片，到食堂一楼办理。

3.流动党员关系办理：如果联合培养学生是党员，需要原学校填写流动党员转入函，人事教育处开具流动党员入所通知单，并到综合楼503找毛之夏老师办理流动党员手续。

**三、办理时间**

**按研究所规定时间进行办理。**

请各位联合培养同学在所期间注意住宿安全、交通安全、实验安全、野外安全等，积极参加各项活动。

 研究生教育管理部